**附件1**

**2025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介绍**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简称“大赛”）是颠覆性技术创新重点专项的重要项目发现渠道，坚持创新不问出身、英雄不论出处的原则，广泛选拔和加速培育颠覆主流技术和重塑竞争格局的战略技术，把握创新主动权、发展主动权。

一、大赛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加强颠覆性技术创新决策部署，开放式选拔和培育战略价值突出、技术突破显著的颠覆性技术，对主流技术进行跨越式革新或对“无人区”进行开创性探索，抢先机、开赛道、占高地。

二、组织机构

（一）参与单位

主办单位：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承办单位：上海颠覆性技术创新中心、广州颠覆性技术创新中心、黄埔创新学院

（二）组织委员会

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等共同组成大赛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负责研究和决定大赛相关重大事项，统筹推进大赛举办工作。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负责组织大赛各项具体工作，办公室依托承办单位设若干工作组。

（三）赛区执行委员会

组委会根据实际情况设立若干赛区分别进行比赛，各赛区设执行委员会（简称“执委会”），负责组织赛区赛事工作。

三、参赛要求

（一）参赛单位要求

参赛单位应为中国大陆境内及香港、澳门注册的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和企业等，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条件，运行管理规范；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签署参赛承诺书，遵守大赛相关规定和要求。

项目负责人无学历、职称、年龄限制，但应具有与项目任务要求相匹配的能力与精力，项目负责人应为该项目主体研究思路的提出者和实际主持研究的科技人员，港澳地区参赛人员应爱国爱港、爱国爱澳。

（二）参赛项目要求

颠覆性技术是“改变游戏规则”的战略技术，应符合以下基本要求：一是场景强，应用场景为经济社会中基础性、战略性产业或有潜力成为基础性、战略性产业的前瞻性场景，主要技术功能对场景技术体系具有关键支撑或方向引领作用；二是需求刚，拟服务的需求具有较大现实或潜在规模，且已有技术不能很好满足场景当前或未来发展的某些重要要求或基本处于空白，即存在重要需求痛点；三是路线深，属于理论突破的重要前沿技术或深度交叉新技术，解决需求痛点潜力显著优于已有技术或瓦解其核心优势潜力巨大，并具有极高的反颠覆门槛；四是产权独，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独占性强，得到广泛而充分保护，具有抢占先机并在较长时期内保持领先性竞争优势的可能。

2025年大赛重点领域为集成电路与微纳系统、人工智能与信息系统、科学仪器与新型实验系统、生命健康、能源资源与环境、先进制造与运载系统等。

已获得颠覆性技术创新重点专项支持的项目、历届大赛卓越奖项目等不得参赛。

四、赛事安排

大赛采取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和单位择优推荐两种方式征集具有颠覆性技术潜力的项目参赛，通过领域赛、锦标赛、总决赛层层筛选和比拼，选拔出获奖项目。

（一）项目征集

1.公开征集

（1）自主报名。各参赛团队可根据本通知相关要求，通过大赛官方网站（http://www.dipa.cn）进行注册报名和提交参赛单位信息、项目基本信息、参赛承诺书等。

截止时间：2025年2月28日。

（2）项目初筛。各赛区执委会对本地区或辖区范围内报名参赛项目通过资格审查、专家评审等方式进行初筛，确定正式参赛项目名单。通过初筛项目向主办单位提交项目建议书。

截止时间：2025年3月31日。

2.推荐项目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认定的单位或重要渠道可推荐优质项目参加大赛，获得推荐的项目通过大赛官方网站（http://www.

dipa.cn）进行注册报名和提交参赛单位信息、项目基本信息、参赛承诺书等，在参赛资格获得确认后向主办单位提交项目建议书。

（1）推荐领域赛。省级及计划单列市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和国家级高新区、国家级大学科技园、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及认定的科技领军企业、知名风险投资基金、公益性科研基金、有影响力大赛及其他创新创业平台，向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推荐本地区或辖区、领域范围内优秀项目参加领域赛。

截止时间：2025年3月31日。

（2）推荐锦标赛。认定的知名大赛主办单位可从获奖项目中推荐具有颠覆性技术潜力的优秀项目直接参加锦标赛。

截止时间：2025年4月30日。

（二）举办比赛

1.领域赛

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分赛区、分领域举办若干场领域赛，对通过初筛项目和直接参加领域赛项目采取“线上路演+线下评议”的方式，遴选出晋级锦标赛项目。

领域赛举办时间：2025年4月。

2.锦标赛

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分赛区、分领域举办若干场锦标赛，对领域赛晋级项目和直接参加锦标赛项目采取“线下路演+线下评议”方式，遴选出各领域晋级总决赛项目。

锦标赛举办时间：2025年6月。

3.总决赛

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跨赛区、跨领域举办总决赛，通过多维评价方式，从锦标赛晋级项目中选拔出大赛卓越奖、优秀奖、优胜奖项目。

总决赛举办时间：2025年6-7月。